

Q/LSS

辽宁生物时代健康食品有限公司企业标准

Q/LSS 0003S-2022

陈浩成生物时代牌 牛髓粉（辅助营养补充
品）

2022-XX-XX 发布

2022-XX-XX 实施

辽宁生物时代健康食品有限公司 发布

前 言

本标准按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的结构和编写》给出的规则编写。

本标准的食品安全指标依据GB 2762-2017《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2760-201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和GB 29921-2021《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致病菌限量》制定，其中铅指标严于国家标准，残留溶剂参考GB/T 22493-2008《大豆蛋白粉》，且严于国家标准。菌落总数、大肠菌群、霉菌指标参照GB 7101-2015《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饮料》制定。其他指标根据产品实测值制定。

本标准由辽宁生物时代健康食品有限公司提出并起草。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郑冲。

其他特殊膳食食品（辅助营养补充品）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其他特殊膳食食品（辅助营养补充品）的要求、检验规则、标签、标志、包装、运输和贮存。

本标准适用于以牛髓（脑髓、脊髓、骨髓）为主要原料，经清洗、粗碎、提取（以正己烷为溶剂）、添加糯米粉，食品添加剂 β -环状糊精、辛烯基琥珀酸淀粉钠（添加或不添加）、 α -环状糊精（添加或不添加），混合后真空干燥，再添加（豆奶粉、蓝莓粉、山药粉、鹰嘴豆粉其中的一种或多种）、糯米粉、牛骨胶原蛋白肽粉（牛骨肽粉）、牦牛骨髓粉，麦芽糊精（添加或不添加）、食品添加剂微晶纤维素（添加或不添加）、羧甲基纤维素钠（添加或不添加），经调配、混合、过筛、包装等工艺加工制成的其他特殊膳食食品 辅助营养补充品。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所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 GB/T 191 包装储运图示标志
- GB 2760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
- GB 2762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
- GB 4789.1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微生物学检验 总则
- GB 4789.2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微生物学检验 菌落总数测定
- GB 4789.3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微生物学检验 大肠菌群计数
- GB 4789.4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微生物学检验 沙门氏菌检验
- GB 4789.30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微生物学检验 单核细胞增生李斯特氏菌检验
- GB 4789.36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微生物学检验 大肠埃希氏菌 0157H7NM 检验
- GB 4789.10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微生物学检验 金黄色葡萄球菌检验
- GB 4789.15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微生物学检验 霉菌和酵母计数
- GB 5009.3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水分的测定
- GB 5009.124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氨基酸的测定
- GB 5009.5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蛋白质的测定
- GB 5009.11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总砷及无机砷的测定
- GB 5009.12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铅的测定
- GB 5009.15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镉的测定
- GB 5009.123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铬的测定
- GB 5009.22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黄曲霉毒素 B 族和 G 族的测定
- GB 5009.262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溶剂残留的测定
- GB 5009.33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亚硝酸盐与硝酸盐的测定
- GB/T 17238 鲜、冻分割牛肉
- GB/T 18738 速溶豆粉和豆奶粉
- GB 31645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胶原蛋白肽
- GB/T 29602 蓝莓粉
- GB/T 29602 鹰嘴豆粉
- Q/WHY 0001S 怀山药片（粉）及其制品
- GB/T 20882.6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淀粉糖质量要求第 6 部分：麦芽糊精
- GB 1886.232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 羧甲基纤维素钠
- GB 1886.180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 β -环状糊精

GB 1886.258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 正己烷
 GB 1886.103-2015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 微晶纤维素
 GB 28303-2012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 辛烯基琥珀酸淀粉钠
 GB 1886.351-2021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 α -环状糊精
 GB 5749 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
 GB/T 28118 食品包装用塑料与铝箔复合膜、袋
 GB 4806.7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用塑料材料及制品
 GB 4806.8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用纸和纸板材料及制品
 GB/T 6543 运输包装用单瓦楞纸箱和双瓦楞纸箱
 GB 7101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饮料
 GB 7718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预包装食品标签通则
 GB 12695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饮料生产卫生规范
 GB 14881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生产通用卫生规范
 GB 28050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预包装食品营养标签通则
 GB 13432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预包装特殊膳食使用食品标签
 JJF 1070 定量包装商品净含量计量检验规则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令(2005)第75号 《定量包装商品计量监督管理办法》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令(2009)第123号 《食品标识管理规定》

3 分类

根据添加原料(豆奶粉、蓝莓粉、山药粉、鹰嘴豆粉)的不同可以分为四种类型,其他特殊膳食食品(辅助营养补充品)牛髓粉(添加豆奶粉)、其他特殊膳食食品(辅助营养补充品)山药牛髓粉(添加山药粉)、其他特殊膳食食品(辅助营养补充品)蓝莓山药牛髓粉(添加蓝莓粉和山药粉)、其他特殊膳食食品(辅助营养补充品)鹰嘴豆牛髓粉(添加鹰嘴豆粉)。

4 要求

4.1 原辅料要求

- 4.1.1 牛髓(脊髓、脑髓、骨髓):应符合GB/T 17238的规定。
- 4.1.2 豆奶粉:应符合GB/T 18738的规定。
- 4.1.3 牛骨胶原蛋白肽粉(牛骨肽粉):应符合GB 31645的规定。
- 4.1.4 牦牛骨髓粉:应符合Q/YBSS 0011S备案有效的企业标准及相关标准的规定。
- 4.1.5 糯米粉:应符合Q/JNZF 0002S备案有效的企业标准及相关标准的规定。
- 4.1.6 蓝莓粉:应符合GB/T 29602的规定。
- 4.1.7 β -环状糊精:应符合GB 1886.180的规定。
- 4.1.8 微晶纤维素:应符合GB 1886.232的规定。
- 4.1.9 辛烯基琥珀酸淀粉钠:应符合GB 28303的规定。
- 4.1.10 α -环状糊精:应符合GB 1886.351的规定。
- 4.1.11 生产用水:应符合GB 5749的规定。
- 4.1.12 正己烷:应符合GB 1886.258的规定。
- 4.1.13 鹰嘴豆粉:应符合GB/T 29602的规定。
- 4.1.14 山药粉:应符合Q/WHY 0001S的规定。
- 4.1.15 麦芽糊精:应符合GB/T 20882.6的规定。
- 4.1.16 羧甲基纤维素钠:应符合GB 1886.232的规定。

4.2 感官要求

应符合表1的规定。

表 1 感官要求(牛髓粉)

项 目	要 求	检验方法
色 泽	具有该产品（微黄）应有的色泽	随机抽取一定量样品，置于清洁、干燥的白瓷盘中，置于明亮处，检查色泽、组织形态和有无外来杂质。按照标签标示冲调或冲泡方法制备50mL样品倒入无色透明的容器中，置于明亮处，嗅其气味，品尝其滋味。
组织形态	粉状、无受潮结块及霉变现象	
滋味、气味	具有该产品应有的滋味、气味，无其他异味	
杂 质	无肉眼可见外来杂质	

感官要求(山药牛髓粉)

项 目	要 求	检验方法
色 泽	具有该产品（微黄）应有的色泽	随机抽取一定量样品，置于清洁、干燥的白瓷盘中，置于明亮处，检查色泽、组织形态和有无外来杂质。按照标签标示冲调或冲泡方法制备50mL样品倒入无色透明的容器中，置于明亮处，嗅其气味，品尝其滋味。
组织形态	粉状、无受潮结块及霉变现象	
滋味、气味	具有该产品应有的滋味、气味，无其他异味	
杂 质	无肉眼可见外来杂质	

感官要求(蓝莓山药牛髓粉)

项 目	要 求	检验方法
色 泽	具有该产品（微黄含紫）应有的色泽	随机抽取一定量样品，置于清洁、干燥的白瓷盘中，置于明亮处，检查色泽、组织形态和有无外来杂质。按照标签标示冲调或冲泡方法制备50mL样品倒入无色透明的容器中，置于明亮处，嗅其气味，品尝其滋味。
组织形态	粉状、无受潮结块及霉变现象	
滋味、气味	具有该产品应有的滋味、气味，无其他异味	
杂 质	无肉眼可见外来杂质	

感官要求(鹰嘴豆牛髓粉)

项 目	要 求	检验方法
色 泽	具有该产品（微黄）应有的色泽	随机抽取一定量样品，置于清洁、干燥的白瓷盘中，置于明亮处，检查色泽、组织形态和有无外来杂质。按照标签标示冲调或冲泡方法制备50mL样品倒入无色透明的容器中，置于明亮处，嗅其气味，品尝其滋味。
组织形态	粉状、无受潮结块及霉变现象	
滋味、气味	具有该产品应有的滋味、气味，无其他异味	
杂 质	无肉眼可见外来杂质	

4.3 理化指标
应符合表2的规定。

表 2 理化指标

项 目	指 标	检验方法
水分 /（g/100g）	≤ 7.0	GB 5009.3
蛋白质（g/100g）	≥ 15.0	GB 5009.5
钙（以Ca）（g/100g）	≥ 1	GB 5413.21
磷（以P计）（g/100g）	≥ 0.5	GB 5009.87

铅（以Pb计）/（mg/kg）	≤	0.4	GB 5009.12
亚硝酸盐（以NaNO ₂ 计）（mg/kg）	≤	2	GB 5009.33
硝酸盐（以NaNO ₃ 计）（mg/kg）	≤	100	GB 5009.33
总砷(以As计)/（mg/kg）	≤	0.5	GB 5009.11
铬(以Cr计)/（mg/kg）	≤	1.0	GB 5009.123
镉(以Cd计)/（mg/kg）	≤	0.1	GB 5009.15
黄曲霉毒素B ₁ /（μg/kg）	≤	20	GB 5009.22
残留溶剂 ^b /（mg/kg）	≤	100	GB 5009.262

4.4 微生物指标

应符合表 3 的规定。

表3 微生物指标

项 目	采样方案 ^a 及限量（若非指定，均以/25g表示）				检验方法
	n	c	m	M	
菌落总数/(CFU/g)	5	2	10 ³	5×10 ⁴	GB 4789.2
大肠菌群/(CFU/g)	5	2	10	10 ²	GB4789.3 平板计数法
沙门氏菌	5	0	0	——	GB 4789.4
金黄色葡萄球菌	5	2	10 CFU/g	100 CFU/g	GB 4789.10 第二法
单核细胞增生李斯特氏菌	5	0	0	——	GB 4789.30
大肠埃希氏菌 0157：H7	5	0	0	——	GB 4789.36
霉菌/(CFU/g) ≤	50				GB4789.15
a:样品的采样及处理按GB 4789.1执行。					

4.5 食品添加剂

4.5.1 食品添加剂质量应符合相应的安全标准和有关规定。

4.5.2 食品添加剂的品种和使用量应符合 GB 2760 的规定。

4.6 其它污染物限量

应符合 GB 2762 的规定。

4.7 其他真菌毒素限量

应符合GB 2761的规定。

4.8 生产加工过程

应符合GB 12695、GB 14881的规定。

4.9 净含量偏差

应符合国家《定量包装商品计量监督管理办法》规定。按JJF 1070规定的方法测定。

5 检验规则

5.1 入库检查

生产用原辅料、包装材料在入库前应经企业质量检验部门按规定进行检查验收，合格后方可入库。

5.2 组批与抽样

以同一次投料、同一工艺，同一生产线、同一班次生产的，同一规格的产品为一批。每批产品中随机抽

取一定数量样品，分成两份，一份检验，一份留样备检，抽样数量应满足检验和备检需要。

5.3 出厂检验

产品出厂前，应由生产企业的质量检验部门按本标准要求逐批检验。检验合格并签发质量合格证明后的产品方可出厂。出厂检验项目为：感官要求、水分、菌落总数、大肠菌群、净含量。

5.4 型式检验

5.4.1 型式检验项目为要求中的全部项目

5.4.2 型式检验每年进行一次，有下列情况应进行型式检验；

- a) 产品定型投产时；
- b) 停产 6 个月以上恢复生产时；
- c) 原辅料产地、供应商发生改变或更新主要生产设备时；
- d) 出厂检验结果与上次型式检验结果差异较大时；
- e) 供需双方对产品质量有争议，请第三方进行仲裁时；
- f)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提出要求时。

5.5 判定规则

5.5.1 检验项目全部符合本标准的规定，判该批产品为合格产品。

5.5.2 如有一项以上（含一项）不合格，应在同批产品中加倍抽样复验，以复验结果为准。若复验项目仍有一项不合格，则判该批产品为不合格品。微生物指标不得复检。

6 标签、标志、包装、运输和贮存

6.1 标签、标志

产品标签应符合 GB 7718、GB 13432、GB 28050 和《食品标识管理规定》的规定，包装储运图示标志应符合 GB/T 191 的规定。

6.2 适宜人群

腰腿疼痛、骨质疏松、补钙人群

6.3 食用量

每日两袋

6.4 包装

产品内包装材料应符合 GB/T 28118、GB 4806.7、GB 4806.8 的规定。外包装应符合 GB/T 6543 的规定。包装封口应严密、牢固、整洁、不得有破损。其他包装材料应符合相关国家标准规定。

6.5 运输

运输工具应清洁、卫生。产品不得与有毒、有害、有腐蚀性、易挥发或有异味的物品混装运输，搬运时严禁扔摔、撞击、挤压。运输过程中不得暴晒、雨淋、受潮。

6.6 贮存

产品应贮存在阴凉、干燥、通风的库房中；产品不得与有毒、有害、有腐蚀性、易挥发或有异味的物品同库贮存，包装箱应离墙 20cm 以上，底部应有 10cm 以上的垫板。

在符合本标准规定的条件下，自生产之日起，产品保质期为18个月

辽宁生物时代健康食品有限公司

《陈浩成生物时代牌 牛髓粉（辅助营养补充品）》企业标准编制说明

一、目的

由于《陈浩成生物时代牌 牛髓粉（辅助营养补充品）》无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因此，辽宁生物时代健康食品有限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中国标准化法的规定制定《陈浩成生物时代牌 牛髓粉（辅助营养补充品）》企业标准，目的作为产品的标准依据，对该产品的生产、检验和销售的依据。

二、标准主要内容制订依据

本标准适用于以牛髓（脑髓、脊髓、骨髓）为主要原料，经清洗、粗碎、提取（以正己烷为溶剂）、添加糯米粉，食品添加剂 β -环状糊精、辛烯基琥珀酸淀粉钠（添加或不添加）、 α -环状糊精（添加或不添加），混合后真空干燥，再添加（豆奶粉、蓝莓粉、山药粉、鹰嘴豆粉其中的一种或多种）、糯米粉、牛骨胶原蛋白肽粉（牛骨肽粉）、牦牛骨髓粉，麦芽糊精（添加或不添加）、食品添加剂微晶纤维素（添加或不添加）、羧甲基纤维素钠（添加或不添加），经调配、混合、过筛、包装等工艺加工制成的其他特殊膳食食品 辅助营养补充品。

三、原辅料要求：

牛髓（脊髓、脑髓、骨髓）：应符合GB/T 17238的规定。

豆奶粉：应符合GB/T 18738的规定。

牛骨胶原蛋白肽粉（牛骨肽粉）：应符合GB 31645的规定。

牦牛骨髓粉：应符合Q/YBSS 0011S备案有效的企业标准及相关标准的规定。

糯米粉：应符合Q/JNZF 0002S备案有效的企业标准及相关标准的规定。

蓝莓粉：应符合 GB/T 29602 的规定。

β -环状糊精：应符合GB 1886.180的规定。

微晶纤维素：应符合GB 1886.232的规定。

辛烯基琥珀酸淀粉钠：应符合GB 28303的规定。

α -环状糊精：应符合GB 1886.351的规定

生产用水：应符合GB 5749的规定。

正己烷：应符合GB 1886.258的规定。

鹰嘴豆粉：应符合GB/T 29602的规定。

山药粉：应符合Q/WHY 0001S的规定。

麦芽糊精：应符合GB/T 20882.6的规定。

羧甲基纤维素钠：应符合GB 1886.232的规定。

四、生产工艺

牛（脑髓、脊髓、骨髓）原料→原料处理（经清洗、粗碎、提取）→混合【添加糯米粉、食品添加剂 β -环状糊精、辛烯基琥珀酸淀粉钠（添加或不添加）、 α -环状糊精（添加或不添加）】→真空干燥→混匀添加（豆

奶粉、蓝莓粉、山药粉、鹰嘴豆粉其中一种或多种）、糯米粉、牛骨胶原蛋白粉（牛骨肽粉）、牦牛骨髓粉、麦芽糊精（添加或不添加）、食品添加剂微晶纤维素（添加或不添加）、羧甲基纤维素钠（添加或不添加）→包装→陈浩成生物时代牌 牛髓粉（辅助营养补充品）。

本标准食品安全指标依据GB 2762-2017《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7101-2015《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饮料》和GB 29921-2021《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致病菌限量》制定，残留溶剂参考GB/T 22493-2008《大豆蛋白粉》，且严于国家标准。其中铅指标严于国家标准。其他指标根据产品实测值制定。

五、标准编写的依据：

该产品没有相应的食品安全国家标准和食品安全地方标准，有必要制定企业标准作为产品的标准依据，该产品所使用的原料符合国家相关标准规定，无法律法规禁止使用的原料，该企业标准书写格式符合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的结构和编写》给出的规则编写。

六、与现行有效参照的标准比较

编 号	检测项目	企业标准的 检测指标值	引用标准的 检测指标值	依 据 (引用标准名 称)	是否符 合引用 标准
1 牛 髓 粉	感官要求 1. 色泽 2. 组织形态 3. 滋味、气味 4. 杂质	1. 具有该产品（微黄）应有的色泽。 2. 粉状、无受潮结块及霉变现象 3. 具有该产品应有的滋味、气味，无其他异味。 4. 无肉眼可见外来杂质			
2 山 药 牛 髓 粉	感官要求 1. 色泽 2. 组织形态 3. 滋味、气味 4. 杂质	1. 具有该产品（微黄）应有的色泽。 2. 粉状、无受潮结块及霉变现象 3. 具有该产品应有的滋味、气味，无其他异味。 4. 无肉眼可见外来杂质			
3 蓝 莓 山 药 牛 髓 粉	感官要求 1. 色泽 2. 组织形态 3. 滋味、气味 4. 杂质	1. 具有该产品（微黄含紫）应有的色泽。 2. 粉状、无受潮结块及霉变现象 3. 具有该产品应有的滋味、气味，无其他异味。 4. 无肉眼可见外来杂质			
4 鹰 嘴 豆 牛 髓 粉	感官要求 1. 色泽 2. 组织形态 3. 滋味、气味 4. 杂质	1. 具有该产品（微黄）应有的色泽。 2. 粉状、无受潮结块及霉变现象 3. 具有该产品应有的滋味、气味，无其他异味。 4. 无肉眼可见外来杂质			
理化指标					
1	水分/(%)： 蛋白质（g/100g）： 钙（以Ca）（g/100g）： 磷（以P计）（g/100g）： 铅（以Pb计）/（mg/kg）：	≤7.0 ≥15 ≥1 ≥0.5 ≤0.4	≤0.5	GB 2762	严于

	总 砷（以 As 计） / （mg/kg）：	≤0.5	≤0.5	GB 2762	符合
	铬(以Cr计) /（mg/kg）：	≤1.0	≤1.0	GB 2762	符合
	镉(以Cd计) /（mg/kg）	≤0.1	≤0.1	GB 2762	符合
	黄曲霉毒素B1/（μg/kg）	≤20	≤20	GB 2761	符合
	亚硝酸盐（以NaNO2计） （mg/kg）	≤2	≤2	GB 2762	符合
	硝酸盐（以NaNO3计） （mg/kg）	≤100	≤100	GB 2762	符合
	残留溶剂b/（mg/kg）	≤100	≤500	GB/T 22493	严于
3	微生物指标				
	菌落总数/（CFU/g）：	n=5, c=2, m=10 ³ , M=5×10 ⁴	n=5, c=2, m=10 ³ , M=5×10 ⁴	GB 7101	符合
	大肠菌群/（CFU/g）：	n=5, c=2, m=10, M=10 ²	n=5, c=2, m=10, M=10 ²	GB 7101	符合
	沙门氏菌：	n=5, c=0, m=0/25 g	n=5, c=0, m=0/25 g	GB 29921	符合
	金黄色葡萄球菌/（CFU/g）：	n=5, c=2, m=10, M=100	n=5, c=2, m=10, M=100	GB 29921	符合
	霉菌/（CFU/g）：	≤50	≤50	GB 7101	符合
	单核细胞增生李斯特氏菌	n=5, c=0, m=0	n=5, c=0, m=0	GB 7101	符合
	大肠埃希氏菌 0157：H7	n=5, c=0, m=0	n=5, c=0, m=0	GB 7101	符合

(检测项目包括感官要求、理化指标、微生物指标)